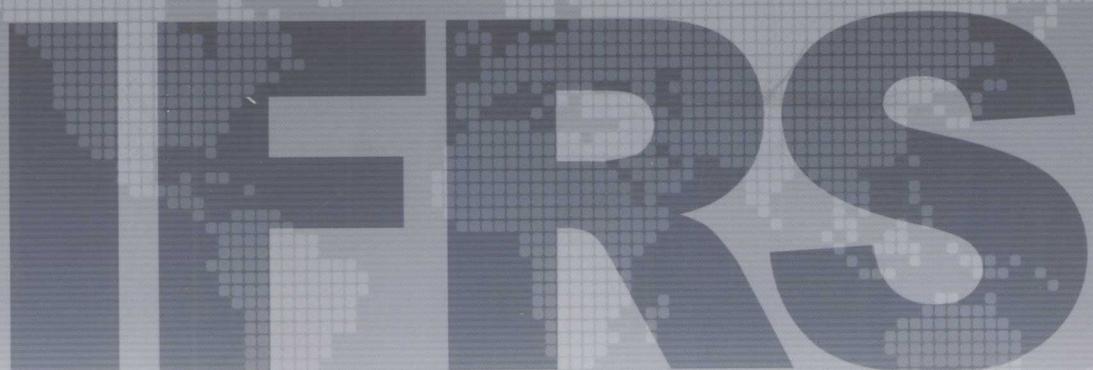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08

包括截至 2008 年 1 月 1 日批准的国际会计准则和解释公告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Committee Foundation®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08

包括截至2008年1月1日批准的国际会计准则和解释公告
截至2008年1月1日批准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全部内容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30 Cannon Street
London EC4M 6XH
United Kingdom



Telephone: +44 (0)20 7246 6410
Fax: +44 (0)20 7246 6411
Email: iasb@iasb.org
Publications Telephone: +44 (0)20 7332 2730
Publications Fax: +44 (0)20 7332 2749
Publications Email: publications@iasb.org
Web: www.iasb.org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08/财政部会计司组织翻译.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8. 9

ISBN 978 - 7 - 5095 - 0954 - 8

I. 国… II. 财… III. ①国际财务管理—报告—规范②国际会计—规范 IV. F811. 2—
65 F234. 5—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38159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ckfz.cfeph.cn>

E-mail: ckfz@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142

发行处电话: 88190406 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涿州市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 × 1092 毫米 16 开 152.25 印张 3 350 000 字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涿州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000 定价: 500.00 元

ISBN 978 - 7 - 5095 - 0954 - 8 / F · 0787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图字: 01-2006-5100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 010-88190744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文翻译审核专家组

组长： 王军	财政部副部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秘书长，博士生导师
组员： 葛家澍	厦门大学教授，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博士生导师
冯淑萍	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博士生导师
刘玉廷	财政部会计司司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博士生导师
常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教授
汤云为	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博士生导师
沈小南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财务会计部主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
袁文辉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技术部合伙人，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
朱海林	财政部会计司，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
张象至	财政部会计司，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
李红霞	财政部会计司，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

出書時間本版志同道合者歡迎提出意見或建議中國財政入出版專家委員會
出版說明

会员委員會社會輿論
民八零八年二月

出版说明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出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08》共收录了截至 2008 年 1 月 1 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批准的 8 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9 项国际会计准则、13 项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和 11 项解释公告，其中近年来修订的一些准则将于 2009 年之后开始生效。

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先后于 2000 年、2002 年和 2004 年组织翻译了中文版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在成功翻译前三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的基础上，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又组织人员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08》进行了翻译，经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认可的中文翻译审核专家组审核。中文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08》是经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认可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官方译本，为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的正式出版物。

我国 2005 年建成并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考虑了中国国情，实现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趋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我国企业会计准则建设起到了重要的借鉴作用。我们将跟踪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变化，结合我国实际，实现中国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持续趋同。

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08》翻译审校的过程中，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会计司司长刘玉廷对全部译稿进行了审阅，会计司李红霞、陈瑜、夏文贤和冷冰等同志对本书的译稿进行了校译，厦门大学、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上海财经大学等院校的部分师生也为本书的翻译审校工作提供了帮助。本书最后由财政部副部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秘书长王军审定。值此中文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008》出版之际，特别感谢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文翻译审核专家组、财政部会计司的同志们、

其他专家和工作人员以及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的有关同志为本书的翻译出版工作所付出的辛勤劳动！

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

二〇〇八年八月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2008）中文版前言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承诺，本着公众利益，制定一套高质量、可理解的且可实施的全球性会计准则，这套准则要求在通用财务报表中提供高质量、透明且可比的信息。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s）是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会计准则及解释公告。

自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于2001年4月开展工作以来，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国家数量已大幅增长，使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距离其制定全球采用的一套会计准则这一目标更为接近了。在未来的几年内，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继续努力，以实现与世界主要经济体所采用的会计准则的趋同，并确保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全球范围内的一致应用。为实现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将中小主体的特殊需求纳入考虑的长远目标，理事会于2007年发布了中小主体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征求意见稿，该征求意见稿旨在与完整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平行应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正在考虑针对这些提议的反馈意见，并预计于2009年发布一套独立的准则。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发布的准则及解释公告的最新汇总本每年以合订本的形式出版。合订本还包括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IASC Foundation）的章程、《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前言》、《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以及术语汇编。

尽管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批准文本采用英文，但是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已将其翻译成多种语言，以便于推广和使用。本中文版是推进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中国的应用、教育及提高认知度的重要部分。

这些准则的翻译由通晓当地语言、并具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领域的知识和专长的会计专家组组成的专家组进行审核。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翻译遵循如下程序：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摘录关键术语

翻译者翻译关键术语

翻译审核专家组认可翻译的关键术语

翻译者根据关键术语及现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参照材料翻译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可能的情况下利用计算机辅助翻译软件协助翻译

翻译审核专家组审核翻译草稿并定稿

本书翻译的终稿是翻译审核专家组成员和协调者们共同努力的结果，这些翻译审核专家们自愿贡献了自己的时间和经验，协调者们在听取翻译审核专家组成员所有不同意见的基础上就终稿达成了一致。我们要感谢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为翻译工作所进行的协调工作，感谢翻译审核专家组成员对准则的中文内容，尤其是术语及其翻译所进行的讨论，正是这些工作确保了准则翻译的整体质量。

最后，我建议大家登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网站 www.iasb.org，浏览包括教育材料在内的更多产品信息，以便及时跟进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的最新进展。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运营总监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出版部高级经理
托马斯·塞登斯坦

伦敦 [2008年8月]

委员长会祠国景印，文英用采本文并附录于本会祠国景印
国景印文本。用封味广卦于卦心，言新卦爻象其卦口会金基会
。长将此重旨意传于高深义理，用此祠国中立印卦告卦爻相利
味附录于本会祠国景印，言新卦爻象其卦口会金基会
。卦审卦振卦象于卦爻相利，卦卦象于卦爻相利，卦卦象于卦爻相利
：卦卦象于卦爻相利。

目 录

(1820)	跟事司随告单	是 01 篓限部书会洞国
(1910)	同合董坐	是 11 篓限部书会洞国
(2024)	游罪通	是 15 篓限部书会洞国
(2003)	音效味随	是 16 篓限部书会洞国
(2031)	碧	是 17 篓限部书会洞国
(1801)	——	是 18 篓限部书会洞国
(2201)	辟副员原	是 19 篓限部书会洞国
(1811)	露姓随趣随味书会随体随刻	是 20 篓限部书会洞国
本版中的改动	加进或变文字	是 15 篓限部书会洞国 (1)
(1818)	用费稳背	是 16 篓限部书会洞国
本版引言	语词重设	是 17 篓限部书会洞国 (4)
(1825)	昔进时书会随股书会随朴服	是 18 篓限部书会洞国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章程	新角略表里地社会	是 19 篓限部书会洞国 (14)
(1302)	资处随中营海	是 20 篓限部书会洞国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应循程序手册	新公训海的研书理	是 21 篓限部书会洞国 (25)
(1303)	益殊随中营合	是 22 篓限部书会洞国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应循程序手册	是 23 篓限部书会洞国 (52)	
(1414)	益郊现算	是 24 篓限部书会洞国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前言	书研公加研中	是 25 篓限部书会洞国 (65)
(1828)	育廊汽资	是 26 篓限部书会洞国
编报财务报表的框架	气资进沃	是 27 篓限部书会洞国 (70)
(1825)	量计味从前，具工幅金	是 28 篓限部书会洞国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量计味从前，具工幅金	是 29 篓限部书会洞国 (93)
(1885)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 号	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是 30 篓限部书会洞国 (93)
(2022)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2 号	以股份为基础的支付	是 31 篓限部书会洞国 (181)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3 号	企业合并	是 32 篓限部书会洞国 (295)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4 号	保险合同	是 33 篓限部书会洞国 (471)
(2025)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5 号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终止经营	是 34 篓限部书会洞国 (593)
(2028)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6 号	矿产资源的勘探和评价	是 35 篓限部书会洞国 (640)
(2080)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7 号	金融工具：披露	是 36 篓限部书会洞国 (669)
(2020)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8 号	经营分部	是 37 篓限部书会洞国 (731)
随主汽金基更对责味随夏，分量	是 38 篓告公罪随告贴表机洞国	益对
国际会计准则	益对	
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	财务报表的列报	是 39 篓告公罪随告贴表机洞国 (788)
(1515) 国际会计准则第 2 号	存货	是 40 篓告公罪随告贴表机洞国 (861)
国际会计准则第 7 号	现金流量表	是 41 篓告公罪随告贴表机洞国 (879)
(0414) 国际会计准则第 8 号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	是 42 篓告公罪随告贴表机洞国 (900)

国际会计准则第 10 号——报告期后事项	(928)
国际会计准则第 11 号——建造合同	(940)
国际会计准则第 12 号——所得税	(954)
国际会计准则第 16 号——不动产、厂房和设备	(1003)
国际会计准则第 17 号——租赁	(1036)
国际会计准则第 18 号——收入	(1061)
国际会计准则第 19 号——雇员福利	(1077)
国际会计准则第 20 号——政府补助的会计和政府援助的披露	(1181)
(1) 国际会计准则第 21 号——汇率变动的影响	(1190)
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借款费用	(1218)
(2) 国际会计准则第 24 号——关联方披露	(1238)
国际会计准则第 26 号——退休福利计划的会计和报告	(1254)
(3) 国际会计准则第 27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单独财务报表	(1264)
国际会计准则第 28 号——联营中的投资	(1305)
(4) 国际会计准则第 29 号——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告	(1325)
国际会计准则第 31 号——合营中的权益	(1334)
(5) 国际会计准则第 32 号——金融工具：列报	(1355)
国际会计准则第 33 号——每股收益	(1419)
(6) 国际会计准则第 34 号——中期财务报告	(1471)
国际会计准则第 36 号——资产减值	(1492)
(7) 国际会计准则第 37 号——准备、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	(1624)
国际会计准则第 38 号——无形资产	(1658)
国际会计准则第 39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1719)
(8) 国际会计准则第 40 号——投资性房地产	(1982)
(9) 国际会计准则第 41 号——农业	(2025)
(10) 合并企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并合企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解释公告	解释公告
(100)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 号——现有退役、复原和类似负债的变动	(2062)
(101)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2 号——成员在合作主体中的股份和类似工具	(2080)
(102)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4 号——确定一项协议是否包含租赁	(2096)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5 号——退役、复原和环境恢复基金产生的权益	(2117)
(103)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6 号——参与废弃电器和电子设备特定市场产生的负债	(2132)
(104)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7 号——应用《国际会计准则第 29 号——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财务报告》中的重述法	(2140)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8 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2 号》的范围	(2155)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9 号——嵌入衍生工具的重估	(2164)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0 号——中期财务报告和减值	(2172)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1 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2 号》：集团和库藏股交易	(2179)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2 号——服务特许权协议	(2190)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3 号——客户忠诚度计划	(2228)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4 号——《国际会计准则第 19 号》：对设定受益资产的限制、最低资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	(2242)
解释公告第 7 号——引入欧元	(2261)
解释公告第 10 号——政府援助：与经营活动没有特定联系的政府援助	(2266)
解释公告第 12 号——合并：特殊目的主体	(2270)
解释公告第 13 号——共同控制主体：合营者的非货币性投入	(2278)
解释公告第 15 号——经营租赁：激励措施	(2284)
解释公告第 21 号——所得税：已重估非折旧资产的收回	(2290)
解释公告第 25 号——所得税：主体或其股东纳税状况的改变	(2294)
解释公告第 27 号——评价涉及租赁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实质	(2299)
解释公告第 29 号——服务特许权协议：披露	(2309)
解释公告第 31 号——收入：涉及广告服务的易货交易	(2314)
解释公告第 32 号——无形资产：网站成本	(2319)
术语汇编	(2329)
索引	(2366)

《号 I 营业执照》

本版中的改动

本部分是本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中收录的自 2007 年版以来改动部分的简要指南。

本部分是本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中收录的自 2007 年版以来改动部分的简要指南。

本部分是本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中收录的自 2007 年版以来改动部分的简要指南。

本版合订本的主要改动包括：

- 3 项修订的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3 号》、《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和《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
- 1 项修改的准则——《国际会计准则第 27 号》；
- 由这些修订或修改的准则导致的对其他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修改；
- 2 项新解释公告——《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3 号》和《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4 号》。

本部分是本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中收录的自 2007 年版以来改动部分的简要指南。

本部分是本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中收录的自 2007 年版以来改动部分的简要指南。

本部分是本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中收录的自 2007 年版以来改动部分的简要指南。

本部分是本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中收录的自 2007 年版以来改动部分的简要指南。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3 号》

本部分是本版《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中收录的自 2007 年版以来改动部分的简要指南。

《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

《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的列报》(2007 年修订)取代了《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的列报》(2003 年修订、2005 年修改)。修订后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1 号》对整个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术语做了介绍，并要求自 2009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但允许提前采用。

《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

《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借款费用》(2007 年修订)取代了《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借款费用》(1993 年发布)。修订后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23 号》要求自 2009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但允许提前采用。

《国际会计准则第 27 号》

《国际会计准则第 27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单独财务报表》(2008 年修订)取代了《国际会计准则第 27 号——合并财务报表和单独财务报表》(2003 年修订)。修订后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27 号》要求自 2009 年 7 月 1 日开始采用，但允许提前采用。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3 号》和《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4 号》

本版中包含的由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制定的 2 项新解释公告是：

-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3 号——客户忠诚度计划》
-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4 号——〈国际会计准则第 19 号〉：对设定受益资产的限制、最低资金要求及其相互作用》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3 号》要求对自 2008 年 7 月 1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的年度期间采用。《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4 号》要求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允许提前采用《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3 号》和《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公告第 14 号》。

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2 号》的修改

《给予条件和取消》(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2 号——以股份为基础的支付》的修改)于 2008 年 1 月发布，并要求自 2009 年 1 月 1 日开始采用。允许提前采用。相应的修改内容已经包含在本版合订本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2 号》中。

改动的其他材料

迄今为止，“生效日期”部分的一些段落采用粗体字，其他段落采用普通字体，这主要是由于历史的原因。该部分的这种区分已经很久不再有意义了。因此，为了保持整个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一致性，那些原来采用粗体的段落现在均采用普通字体列示。

为与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一起发布的大多数指南相一致，在引用实际日期（如 2003 年）的示例中，这些日期被恰当地推广（如 20×3 年）。

在《国际会计准则第 19 号——雇员福利》中，为了减少相互参照，也为了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普遍采用的方法保持一致，其结论基础的段落前均加了前缀“BC”*。其他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结论基础中的相关交叉参照部分也做了相应改动。

术语汇编和索引已被修订。

还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做了一些较小的编辑性更正（包括必要的更新）；这些更新可在网站上获得。

文件的最新文本

本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合订本的文本中包括了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批准的和要求自 2008 年 1 月 1 日或以后日期开始采用的所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包括国际会计准则和解释公告）的最新汇集版本。在 12 月 31 日尚未发布但已获批准的三项文件包括：《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3 号》的修订和修改后的《国际会计准则第 27 号》于 2008 年 1 月 10 日发布，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 2 号》的修改于 2008 年 1 月 17 日发布。因此，本版中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文本为截至 2008 年 1 月 17 日发布的。

《释义会金基会员委惯卦社会洞国》

* 译者注：由于中文行文习惯，中文译稿中结论基础的段落号前未加前缀“BC”。且 0 年 2002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本版引言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负责制定国际财务报告准则（IFRS），由其领导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IFAC）负责监督和管理。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是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的执行机构，由该基金会任命的受托人负责监督和管理。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于 2001 年 1 月 1 日开始运营，取代了原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C）。

概览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于 2001 年 1 月 1 日开始运营，取代了原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IASC）。

设在伦敦的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自 2001 年开始运作。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承诺，本着公众利益，制定一套要求通用财务报表中的信息透明和可比的高质量的全球性会计准则。为实现这一目标，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与国家会计准则制定机构合作，以实现世界会计准则的趋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具有广泛的专业背景，并负责世界范围内的联络。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由国际会计准则基金会挑选、监督并提供资金。财务资助来自于主要的会计公司、遍布世界的私营金融机构和实业公司、中央及开发银行以及其他国际和职业组织。

本文稿是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于 2005 年 6 月完成的《国际会计准则基金会章程》的修订版。

受托人

受托人（IASC 在 2005 年 6 月完成的《国际会计准则基金会章程》中称为“受托人”）负责监督国际会计准则基金会的工作。受托人由 22 位受托人对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工作进行监督。受托人的职责包括任命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理事、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SAC）和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成员；监督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有效性及其对应循序程序和咨询程序的遵循情况；确定并保持适当的融资安排；批准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预算；并负责章程的修订。

受托人作为一个团体是由在专业背景方面适当平衡的个人成员组成，包括审计师、财务报表编制者、使用者、学术界和其他服务于公众利益的官员。按照 2005 年修订的《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章程》（见下文），受托人是被任命的，6 位来自亚洲/大洋洲地区，6 位来自欧洲，6 位来自北美洲，其他 4 位在保持地区平衡的情况下可来自任何地区。

《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章程》

2005 年 6 月，受托人完成了一次对《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章程》的审核

和修订。修订后的章程于 2005 年 7 月 1 日生效。受托人由该大会员委派的代表组成，任期四年且可连任，每届任期由该大会员委派的代表组成。该大会员委派的代表组成该理事会。成员由该大会员委派的代表组成。该大会员委派的代表组成该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由 14 位理事组成（12 人为全职，2 人为兼职），全权负责制定和推行会计准则制定的技术议程。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的主要条件是专业才能和实务经验。受托人被要求挑选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以使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作为一个团体，构成在技术专长、国际商务和市场经验的最佳组合，并确保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不被任何特定的利益团体或地区利益左右。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还希望在审计师、财务报表编制者、使用者和学术界的近期实务经验上提供一个适当的组合。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经与受托人磋商后，将与国家准则制定机构和其他官方机构在准则制定上建立并保持联络，以便推动国家准则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之间的趋同。准则征求意见稿或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解释公告最终稿的公布，要求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14 位理事中的 9 位通过。2007 年 12 月 31 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如下：

Sir David Tweedie，主席	Thomas E Jones，副主席
Professor Mary Barth (兼职)	Stephen Cooper (兼职)
Philippe Danjou	Jan Engström
Robert P Garnett	Gilbert Gélard
James J Leisenring	Warren J McGregor
John T Smith	Tatsumi Yamada
Wei-Guo Zhang	[一名空缺]

在每次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会议后，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立即发布决议概要。《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动态》将会以电子版的形式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网站 www.iasb.org 上公布。

准则咨询委员会

准则咨询委员会（SAC）为那些对国际财务报告感兴趣的、具有不同地域和职业背景的组织和个人提供了论坛。准则咨询委员会的目标是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的议程决定和工作中的优先项目向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提供建议，告知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准则咨询委员会成员对重要准则制定项目的看法，并向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或受托人提供其他建议。

准则咨询委员会大约由 40 人组成。准则咨询委员会通常一年至少召开三次会议。会议是对公众开放的。准则咨询委员会的主席由受托人任命，并且不能是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或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人员。准则咨询委员会的主席被邀请出席和参加受托人会议。

准则咨询委员会成员的详细信息可浏览网站 www.iasb.org。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是由受托人任命的，协助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建立并完善财务会计和报告准则以保护财务报表使用者、编制者和审计人员的利益。受托人于 2002 年 3 月成立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取代了原来的解释委员会——常设解释委员会（SIC）。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的职责在于，对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未予专门规范的新出现的财务报告问题，或者对那些已经或可能形成不令人满意或相互矛盾的解释的问题，提供及时的指南。这将有助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得到严格和一致的运用。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与国家准则制定机构支持的类似团体合作，在某些实质上类似的问题上达成类似的结论，通过这种方式协助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实现会计准则的国际趋同。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有 12 位有投票权的成员以及 1 位无投票权的主席（目前由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理事 Robert Garnett 担任）。主席对正在审议的技术问题有发言权但无投票权。受托人在其认为必要时可以任命监管组织为无投票权的观察员，其代表有权列席会议并发言。目前，证券委员会国际组织（IOSCO）和欧盟委员会是无投票权的观察员。

2007 年 10 月，受托人批准了对《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基金会章程》的一项修订，将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扩大至 14 名成员。在每次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会议后，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都立即发布一项决议概要。《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动态》将以电子版的形式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网站上发布。

国际财务报告解释委员会成员的详细信息可浏览网站 www.iasb.org。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人员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工作人员在伦敦工作，在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主席的领导下支持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到 2007 年 12 月 31 日，技术人员包括来自加拿大、中国、法国、德国、加纳、爱尔兰、日本、韩国、马来西亚、墨西哥、荷兰、新西兰、波兰、南非、西班牙、英